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ORIENT VICTORY TRAVEL GROUP COMPANY LIMITED

### 東勝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5)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公佈，建議本公司英文名稱由「ORIENT VICTORY TRAVEL GROUP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ORIENT VICTORY SMART URBAN SERVICES HOLDING LIMITED」，並採納「東勝智慧城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中文名稱，以取代其現行中文名稱「東勝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i)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方可作實。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詳情之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或之前寄發給股東。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公佈，建議本公司英文名稱由「ORIENT VICTORY TRAVEL GROUP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ORIENT VICTORY SMART URBAN SERVICES HOLDING LIMITED」，並採納「東勝智慧城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中文名稱，以取代其現行中文名稱「東勝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i)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方可作實。

於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本公司將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相關存檔手續。待上述條件獲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中文名稱(載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發出的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本公司屆時將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的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更好地反映本集團多元化業務發展的現狀及其未來發展方向，因此，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可提升本公司的企業形象，令定位更清晰。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有利於本公司的未來業務發展，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或其財務狀況。

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所有印有本公司現行名稱的已發行證券的現有證書將繼續為該等證券的所有權憑證，而現有股票將繼續可用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

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證券證書換領印有本公司新英文或中文名稱的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待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於聯交所用作股份買賣的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亦將隨新名稱生效而更改。

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證券的證書將僅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本公司將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更改本公司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的生效日期另行刊發公告。

## 一般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將召開及舉行，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其他事項。

概無股東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詳情之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或之前寄發給股東。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其他事項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東勝旅遊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指	建議本公司英文名稱由「ORIENT VICTORY TRAVEL GROUP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ORIENT VICTORY SMART URBAN SERVICES HOLDING LIMITED」，並採納「東勝智慧城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中文名稱，以取代其現行中文名稱「東勝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不時的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東勝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石保棟**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石保棟先生、趙會寧先生及莫躍明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常美琦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東小杰先生、何琦先生及隋風致先生。